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详见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临 2015-035 号公告）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范围较广，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程序复杂，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并履行相关程序，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因此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详见 201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临 2015-043 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水务集团、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持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相关工作。目前，武汉市人民政府已原则同意由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水务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但具体的重组方案、资产范围、交易对方意向、募集资金投向等事宜仍在商讨论证中。水务集团、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根据市政府文件批复精神，积极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全面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相关工作包括重组方案、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意向等。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广、审计评估程序复杂，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尚无法确定最终交易方案。经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交易所相关规定，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7日